

■岁月凝香

■安小悠

我是在小村钮王长大的，钮王是龙城镇西北的一个小村庄，面积不大，但因盛产羽毛制品，故而在周边十里八乡颇有名气。小村春、夏、秋三季景致皆如诗如画，唯有冬天，说起来让人不寒而栗。如此说倒不是我不喜欢小村钮王的冬天，而是因为小村钮王的冬天实在太冷了。不过也因为冷，反而生出更多的乐趣来。

那时的冬天来得特别早，中秋一过，树上的叶子就几乎全被凛冽的秋风吹落了，在院中积了厚厚一层，秋风吹来，地面上仿佛有落叶的波浪在翻涌、行走，这便是冬天来临的序曲了。那时大部分农事已闭，母亲腾出空来，便着手为我和弟弟准备过冬的棉衣，把去年的棉衣拆拆洗洗，换上新弹好的棉花，有时候袖子短了，母亲便找来一块相似的布接上一截儿，母亲针线活儿好，在连接的地方巧妙地绣上花边，因此这接起来的袖子不仅不难看，反倒成了衣服的点綴，显得颇有新意。

母亲准备过冬的衣服，父亲也不闲着，每每临近冬天，父亲便会从镇上买回来一车煤，说是一车，其实也就三五袋。父亲先在院里腾出一块平坦空旷的地方，打扫干净后把煤粉倒在一起加水、加土，用铁锹调匀，和成一座煤山，然后用打煤球的工具，暂叫它煤杆吧，往煤山上一按，把手往上一拉，提起，找准一块空地放下，再用力向下按一下，一块煤球就做好了。看似很简单，其实操作起来挺难，每次父亲打煤球，我就跃跃欲试，总是失败，实际上我连煤杆都提不动，只得蹲下来，双手托腮，专心致志地看父亲打煤球。父亲把煤球一块块打在地上，要在院子中

晾晒好几天，有时怕小猫小狗搞破坏，还要将其围起来。等煤球彻底干了，便一块块擦起来，堆放在屋檐下。有无数个寒冷的冬日，煤球燃烧在煤炉里，那橘红色的炉火，散出温暖的光芒，如同春日的太阳。我和弟弟每天放学回家的第一件事便是把双手放在煤炉上暖一暖。无数个飘雪的夜晚，父亲母亲在灯下赶制鸡毛掸子，我和弟弟趴在桌子上写作业，煤炉上的铝壶，“滋滋”冒着热气。

小村栽了颇多白杨树，春夏之际入村，远远便是“绿树村边合”的情境，但因小村无山，便缺了点“青山郭外斜”的韵味。但如果你能看到入冬后的白杨，所有枝杈如同树之筋骨般直刺青天，那种张扬的力度非乡村之树不能有，成群的麻雀停在树枝上叽叽喳喳个不停，树叶的颜色是棕褐色，麻雀的羽毛浅棕色，这同一色调的一深一浅间，麻雀便成了树的精灵，敏捷的小翅膀“呼啦”一声便从这棵树飞到了另一棵树上，这诗意而灵动的画面入眼，你便能瞬间原谅小村无山那一点小小的遗憾了。

小村四四方方，主街道呈十字形，将小村一分为四。因此中心的十字街便成了小村的繁华地带，十字街西北有一座二层小楼，门头是一排红色的大字“钮王百货商店”，外墙面贴了赤色的瓷砖，在阳光下反射出刺目的光芒。一到晴朗的日子，村里的老头们便集体出动，蹲坐在墙根处，他们背靠着墙，沐在阳光里专心致志地晒暖儿，有时讨论农事，多是些明年种什么好了、现在粮食的价格以及哪里能买到好种子等，偶尔也讨论些国家大政方针，不过多是些从收音机里听到的小道消息，并不

十分准确。当然，他们也讨论些家长里短和八卦是非。

这百货商店的瓷砖外墙真是一块好地方，不止老头们喜欢，小孩子也喜欢。每每不上学的晴朗日子，成群的小伙伴便在墙根你挤我，我挤你，挤来又挤去，挤得不亦乐乎，冬日的寒冷仿佛也被挤去了，每个小伙伴的鼻尖上都冒出了细细的汗珠，实际上背上已经有汗流出，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这是快乐又有趣的，也算是冬日里顶快乐的一段时光了。

那时候，小村钮王一下起雪便纷纷扬扬，铺天盖地，有时甚至能连下好几天，清晨推门而出，雪把门都堵住了。一下雪，孩子们就显得格外兴奋，不只因为可以打雪仗滚雪球，还因为雪下大了就不用上学。雪下得不是很大时，我常常招呼了几个小伙伴出来收集雪花，装在事先准备好的玻璃瓶里，装满了就在树下挖个坑埋进去，好像某种圣洁的仪式。我们都期待雪可以越大越大，在雪堆里打滚那才有意思，但实际是，雪一旦下得太大，出于安全考虑，大人是不允许孩子们出门的，于是我们也只能待在屋子里“望雪兴叹”。

雪夜是极美好的，雪反射出的光比月光更皎洁，万物被雪覆盖，整个小村都安静了。每每这个时候，我虽坐在暖暖的煤炉旁，心却早飞出去了。我脑海里勾勒的，是我穿了父亲的鞋子，在雪地里印了大而写的脚印，并且掐了一根树枝，在雪上写了几句不成章的诗句，最后，只是陪雪静静地待着，就觉得是一件美好的事。有时想得神，或者忽然想到小伙伴在雪地摔跤的情形，就忍不住“咯咯咯”笑个不停，母亲这时便假装面有愠色，用小藤杆

轻敲我的脑袋说：“这丫头又发神经！”

雪后的天气极冷，时常会刮风，西伯利亚寒流张牙舞爪，于是寒而凛冽的东北风，呼呼啦啦地占领了小村的整个天空。房檐的冰如锥子般倒立着，整个村子仿佛被冻住了，很少有人出门，即便有事外出，也是疾步匆匆，连鸡鸭都终日躲在窝里，不肯出来觅食了，牛羊在圈里来回逡巡，仿佛这样能够暖和一些。偶尔能在雪堆里看到被冻死的小鸟，小小的身体僵着，让人心生怜悯。村里的池塘也结了冰，明明有桥，孩子们却总爱从冰上滑着去上学，在冰层里，经常能看到冻死的小鱼和小虾镶嵌其中，它们的身体完整，有些甚至还保留着游动的姿态，琥珀般晶莹。

因为天冷，很多孩子生了冻疮，脸上、手上、脚上都有，母亲怕我和弟弟生冻疮，早早给我们缝了暖袖，让我们套在手上，只留很短一截手指在外，暖和了很多，但写字时必须摘下，有很多冬日的作业，我们是不断往手上哈着热气完成的。因此我也生了冻疮，冷时痛暖时痒，无比难受，但我一点也不埋怨冬天，因为只有冬天的尾巴上才有一个春节，往住经历过几场大雪以后，盼望中的春节便如期而至。过春节是小村一年到头最热闹的日子，杀鸡宰羊，祭祖祭神，家家户户弥漫着年味儿，妈妈做的卤肉总是让我垂涎三尺，奶奶枣花馍上的大红枣无比诱人，往往还没派上用场，上面的大枣已经被我偷偷抠完吃掉，还有各种糖果和蜜饯的香甜，那时的年味儿浓郁得化都化不开。除此之外，一天到晚都能听见“噼里啪啦”的鞭炮声，十分热闹，但那毕竟是小村另一番不同往常的冬日光景，说出来，就太长了。

■诗风词韵

我愿是一棵静默的树

■云水禅心
我愿是一棵静默的树
当你彷徨，当你迷惘
当你无助，当你悲伤
亲爱的孩子们，有我陪在身旁
我知道，总有一天
你们要面对独自飞翔
活蹦乱跳的你们，一定别忘记
在你的背后，有棵静默的树
她不离不弃，无论世事无常

我愿是一棵静默的树

此刻（外一首）

■婉冰
此刻，世界是一条孤独的河
它经过我
像一位熟悉而又陌生的过客
那些河流里拥挤的反光和暗影
都是孤独的歌者
此刻，天地是一枚
漏洞百出的果壳
命运的过山车穿肠而过
一切都不过是车轮下
飘忽即逝的尘土
一切都不过是刹那开出
又到那凋零的花朵
谁才是天地间亘古不变的王者
风斜斜地吹着
吹着这荒烟四起的沙漠
吹着我孤独的国

无题

你好吗？你要好好的

当你成功，当你绽放
当你灿烂，当你辉煌
亲爱的孩子们，有我守在身旁
人生的路终要百味皆尝
勇敢地走，不要回头

我愿是一棵静默的树
孩子，请永远别忘记
无论风里雨里
这儿有一棵静默的树
无论你是否能谱写华丽的乐章
我都会在原地深情地把你眺望

愿你一生平安
而我，也将会与幸福长相厮守
你知道吗
人只有将双手垂下
再把双脚深埋进泥土里
才会看到虚无缥缈的尘世里
诸多的真理
都是泥土的孩子
而我，也是你的孩子
在你用目光，用月光
供奉着的神龛里
而我，也必将一次次按住体内
呼之欲出的春天
动用整个宇宙的光和热
教你深深掩埋
你看，尘世里的风多么辽阔
阳光多么美，河流多么美
你多么美，我多么美
在我想你的时候

我从细碎的光阴深处走来

■杨静婉
我从细碎的光阴深处走来
携一身尘埃，几阙诗行
经历过晦暗，浅尝过流放
拥抱过明媚，抚拭过沉香
最终，在岁月的尽头
把苍凉写成了美丽
把寂寞舞成了春秋
在这秋的背后
珍重地拾起一枚禅寂的红叶

那丝丝缕缕的文脉
犹如封存年华里
滋长的妙不可言的情结
甜蜜而惆怅，孤独而芬芳
如今穿过生命的长廊
落在我不愿开启的重门之外
我终不致流浪脚步
兀自逆流而上
从此疏离了浮华
笑靥如花地看生命欢愉地生长

■影视品评

谁是人生的赢家

■李锐

电视剧《我的前半生》热播骤降，我才有暇坐下来慢慢观赏。编剧很有时代感，剧情的结局似乎也符合当代人的认知。文艺作品应传播正能量，在很多女人惊呼“防火防盗防闺蜜”时，主人公子君面对贺涵的真诚表白则理性地选择了逃离。

的确，《我的前半生》是让人惊讶的一部励志剧。小说的原创作者亦舒虽是一位“40后”作家，但她的作品总洋溢着饱满的青春激情，笔脉始终流淌着时代的音符，塑造的女性也张扬着鲜明的个性特征。潇洒的白领、精致的太太、貌不惊人的公司职员均不乏时尚烙印。基于香港的成长因素，她跳跃的思维、辛辣的语言、惊悚的故事情节外加编剧智慧的合力，电视剧岂有不停获受众之理？

貌美如花的子君是故事的主人公，爱情的橄榄枝非宽宥这位标致的女子，大学毕业后就心无旁骛地致力于全职太太的事业。她自以为生活无忧而固守金窝，安享幸福，逛名店、穿名牌、做美容，挥金如土。更让她心无挂意地享用家庭这座富矿”的因由，是丈夫陈俊生的忠厚、傻气、勤奋、可爱。哦，对了，最好再加一个“可靠”吧？

闺蜜唐晶是映照子君的另的一面镜子。职场高级白领，独立干练，不愿依靠男人的大树来乘凉，爱事业胜过爱自己。同学加闺蜜，构筑了她和子君坚不可摧的友谊。所以当婚姻这座幸福的围墙被婚外情这把无情利刃拦腰斩断时，面对束手无策的子君，唐晶义无反顾地举起了护佑朋友的大旗。贺涵是典型的都市理想主义者，女人们仰慕的男神。而凌玲则被定性为破坏别人家庭的第三者，尽管她的相貌和气质与子君均不在一个档

■别样情怀

雪落无声

■邢俊霞

寒冬盛装莅临，雪花无所顾忌，兀自打着旋自天空曼妙而下，只有腊梅顶着绿豆大小的花骨朵遗世而独立。

雪来得一点也不突然，她已经酝酿了很久的情绪。久到几天前空气中都有一种肃杀的气，早上散步时，冷飕飕的刺骨寒风刮过，钻到人的衣领里、袖口里，有

些淘气的甚至钻到裤腿里，似乎还要透过厚厚的衣服，吹进人的皮肤，直达肺腑，使得整个人犹如被寒气包裹，只有鼻子里呼出的气才是热的。街上行人冻得两肩耸起，脊背弯曲，缩成一团，走起路来不知不觉中比平时快了许多。

刺骨之地作为一方之主，敞开怀抱迎接天外来客。然而，雪花才不管你欢迎不欢迎呢，她是冬的情人，只要季节一到，她就会飞蛾扑火般投入冬的怀抱。

雪花天性妩媚，撩拨得人异想天开，想当初武则天当皇帝的时候，有年冬天，武则天率众人雪后出游，到上苑饮酒赏雪，那雪景简直漂亮极了，亭台楼阁、假山、小桥，到处都是诗一样的意境，就连平日小桥下的潺潺流水也穿上了白衣素装，静默不语，高高低低的树木在雪花的装饰下，冰清玉洁，毛茸茸的银色枝条在风中晃晃荡荡，显得优哉游哉。枝丫错综

复杂，如滕似曼纠缠着红尘的时光。一阵风刮过，无数的雪花自树冠簌簌而下，点点红梅掀开白雪覆盖的被子，探头探脑窥伺这个如乍的雪盖世界。色迷女皇眼，酒壮英雄胆。这景色、这意境不由得让武则天浮想联翩：雪景再美也毕竟是一花独放，孤傲而单调。她竟下令隆冬季节百花斗雪齐放，以助雪兴。还真是“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普天之滨，莫非王臣”，第二天，百花中九十九种花依令绽放，只有牡丹含苞未开，武则天大怒，用笞炮烙之刑后仍不解气，下令将牡丹贬至洛阳。从此，雪的妩媚断了牡丹的帝都之根、京城之路。

雪花天性多情。以一己之身润泽万物，巍峨大树有了雪的滋润，找回那份叶茂枝繁的骄傲，使得风姿更展。小草有了雪的滋润，更添一种别致的风情。百花有了雪的滋润，才更有争芳斗妍的

精气神。过冬的麦苗有了厚厚积雪的覆盖，滋润得心花怒放，待雪花在怀抱里化为虚无，喝饱了雪花的琼浆玉液，青青的麦苗分蘖、抽穗，剑指天空，直到低下成熟的头颅。

在冬的眼里，雪花就是来自天堂的天使，是它如期而至的情人，冬对雪一往情深。它不要绿草，不要鲜花，只要雪的装点，而雪花更是把对冬的相思一并入画，画出银装素裹，画出冰清玉洁，画出晶莹剔透，画出天地间的童话世界……

爱，其实很简单。细细思量，冬和雪的情谊，不也像人世间我和你、他和她、我们和他们的情谊一样吗？

轻轻地推开窗，看雪落无声，而隐身在我生命中的岁月，一如这无声无息的大雪，年复一年，在不经意间，已落满头，直到我对镜自视，再也找不到一根黑发为止。

到矿上。

弟弟再回来，腋下就夹着南瓜，歪腰拐腿，身上还多了几处挂伤，划破的口子淌着血。嫂子拿来药纱布，要为弟弟敷上，弟弟极力推脱。哥哥清醒过来，看到回家的弟弟，已明白弟弟的心思。哥哥固执地想撑起身子，弟弟却示意止住了。

弟弟说：哥，你忘了？娘说过，有兄才有弟，兄弟如手足，一根藤上的瓜果，要咱一起奔个好光景。

弟弟的两鬓，不知何时已生出华发。哥哥的眼里，灯光下摇曳出两片泪花。

嫂子要把弟弟的铺盖收进房间去，弟弟坚决不要，说，在哥的身旁，闻着哥哥身上熟悉的味道，吃饭睡觉就特别香。

弟弟的话，如冬天里燃起的火炬，暖流瞬间电一样传导给嫂子，暖得嫂子两眼潮湿的、酸酸的。半夜，嫂子翻来覆去睡不着，隔壁传来哥哥和弟弟的呢喃声，不时伴随着男人的哽咽声，嫂子却听不出是弟弟或是哥哥。

第二天清晨，晨曦透过清冷的窗户打进屋子，映着挂在墙上的娘的脸颊，娘的目光是那样静默而慈祥，宁静地看着熟睡床榻的一个对兄弟，躺在哥哥脚下的弟弟，酣睡得像个孩子。

营养。还有那本《源氏物语》，我读了整整一年，书中那些女子的美颜鲜艳夺目，光源氏的善良挥之不去。有时我也暗暗发问：光源氏，你能把天下命运多舛的美女都搜罗到你的二条院吗？

有段时间我晚上失眠，就读史铁生的《昼信基督夜信佛》，也读《百年孤独》，里面有布布恩迪亚说的话“只要没有死人埋在地下，你就不属于这个地方。”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我们会有多愁，即使远在天涯海角也会心系故土，或者故土难离，原来故乡就是有我们逝去的亲人，有我们一脉相承的根呀。

有时候没书可读的时候，就看微信朋友圈，一个朋友这样分享：一个人做公益，不在于他帮助了多少人，也不在于他捐了多少钱，关键在于他影响了多少人。是呀，习总书记讲过，文学终究是为下里巴人服务的。我何不用自己手中的笔和自己读过的书，圆自己的文学梦，还可以帮助更多的人。我的夜读积累也许微不足道，但我相信“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会影响更多的手拉手心连心。

路正长，夜也正长，我的夜读生活也一如既往，并其乐无穷。

■人间世相

兄弟

■李世营

这是个秋天，哥患了白血病，要做骨髓移植，同胞的弟弟是配型的最佳选择。嫂子拿起电话，犹豫了几次，还是给弟弟打通了电话。

弟弟在矿上，收拾停当，正准备下井，接了嫂子电话，就没命地往家赶。

1988年，入秋，参加完高考的弟弟被录取到省城重点大学，哥东拼西凑了八千块钱，准备送弟弟上大学。事不凑巧，嫂子娘家兄弟患上急病，做手术需好几万，要嫂子帮忙凑上一万元。

八千元的去向，在家里就掀起了暴风雨：嫂子想为娘家兄弟送救命钱，哥哥要送弟弟上大学。哥哥愁焦了头。

弟弟心一横，要放弃学业。哥哥一听

就火了，撕扯着弟弟进了田地里，拉犁的牲口套子套牢弟弟的肩头，吆喝着弟弟在田里横七竖八犁了半晌，累得兄弟两个蹲在田里喘粗气。上大学还是种田，哥哥要弟弟选择。

三天后，弟弟去省城上学。哥要送，弟不让。弟弟任性地夺过哥哥的八千块钱，背起行李走了。

哥哥不放心，追去省城，寻了一个月，却没见着弟弟。

半年后，弟弟回来了，黑瘦。原来弟弟走后去了邻县煤矿，做了煤矿工人。钱，弟弟寄到了嫂子娘家，还除了矿上老板半年工钱，凑足了一万元给嫂子娘家兄弟抵了救命钱。哥哥脸色铁青，把弟弟关进屋子，锁上门，拿手鞭，赶牛一般疯抽。弟弟身上鞭下的条条血痕，让嫂子不忍，就偷偷放走了弟弟。

哥哥心里，就此结下了疙瘩。娘去世的时候，拉着哥哥的手，曾再三叮嘱哥哥：有兄才有弟，兄弟如手足，一根藤上的瓜果，一定要带着弟弟奔个好光景。哥哥当爹做娘，担下了农田所有的农活，供弟弟读书。弟弟学校成绩优秀，哥哥就盼着日头数，要推着弟弟奔个好前程。如今，好好的前程让弟弟给毁了，觉得愧对娘。

每看到弟弟，哥哥的怒气就火一样心

头燃起。到后来，多少年，哥哥从不待见弟弟。哥哥和弟弟，中间好比隔了一座山。这一次，回到家，看到病卧床榻昏迷的哥哥，弟弟再不愿离开半步，要住下来陪哥哥，直到哥哥生命恢复如初。

夜晚的时候，哥高烧不止，梦呓中想说喝老南瓜汤。小时候，娘做的老南瓜汤，清香入口，味道醇厚，是兄弟俩冬天里的美味佳肴。老南瓜秋冬时贮藏在后山坡的窑洞里，那地窖，还是哥哥领着弟弟挖的。哥说，这窑洞，留了两个，一个给哥哥，一个给弟弟，秋天到了，哥会把地窖里的老南瓜塞得满满的，让弟弟冬天吃得饱饱的。

屋外，秋天的风，飒飒作响，还夹杂着雨雪。弟弟顾不上疲累，顶着夜色就上了后山坡。后山坡，哥早开垦出几亩新田，弟弟循着记忆，雨雪里摸索着窑洞，却不慎一脚踩空。窑洞口，哥铺上了秸秆，又盖上刺槐，保暖还防牲畜践踏。弟弟这一路，踩着刺槐，身子陷下去，刺槐扎伤了身子。弟弟长期矿下作业，腰本不硬，挣扎中又闪了腰，在窑洞里疼得哼呀了半天。如今的窑洞，比小时候宽敞多了。哥的窑洞，弟弟的窑洞，南瓜、地瓜、红薯，越冬的果物填得满满的。弟弟又一次泪流满面。这些年，每到秋天，哥都会为弟备好一窖，冬闲时让嫂子托人带

地啃完了《圣经》、《简·爱》、《呼啸山庄》……我是那么痴迷于古希腊、古罗马文学，盗取金羊毛的伊阿宋、月亮女神阿芙洛狄特、惹祸的海伦的金苹果，引起战争血流成河；俄狄浦斯恋母的情结中，俄狄浦斯逃脱不了命运的诅咒，我甚至疑问：既然如此，何不孤独终老？孤独终老是逃避诅咒的最好办法，绝不会有弑父娶母的有悖人伦的命运。埃及的金字塔上面的“狮身人面像”叫什么？司芬克斯，它的三个问题很有趣：“什么动物早上用四条腿走路？什么动物中午用两条腿走路？什么动物晚上用三条腿走路？”耐人寻味。这一切都镌刻在我的心里，多少年来如影随形。

夜读也极大地丰富了我的课外生活，我知道了龙生九子各不相同，也知道了“睚眦必报”这个成语的由来，还知道“梁山君子”这个典故出自《后汉书》，发生地就在我们郟县。读《文化苦旅》，我知道了王圆禄这个无知的道士因为蝇头小利，与英国人汤因比覬覦苟苟，导致许多敦煌莫高窟的文物流落海外……

前几年孩子小，我订了《读者》杂志，孩子睡觉的间隙里我快餐式地汲取着

■心灵漫笔

夜读

■李玲

无边的暗夜落下了帷幕，白天的喧闹终于归于平静，我漱洗完毕，准备夜读。

我习惯倒上一杯开水，泡上菊花，放在案上，看着杯子里的菊花慢慢地舒展开来，如同鲜花徐徐绽放。升腾起来的水汽袅袅娜娜，空气中氤氲着菊花的清香，轻咬一口，顿时唇齿留香。伴着菊花的清香，我徜徉在书的世界里，随主人公的心情悲欢离合，苦甜酸辣而跌宕起伏，有时嬉笑，有时怒骂，有时又会“泪飞顿作倾盆雨”，有时又掩卷长思。每当这个时候先生就笑话我，说我又犯神经了。

托腮凝思，我仿佛又依稀看见了少年时的自己：高中求学时候疲于应付高考，